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辦公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中山路41號
(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)
聯絡人：陳宇菁
聯絡電話：08-7333099#102
電子信箱：a251937@ptc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發字第11401403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30000A114014034300-1.pdf)

主旨：本府訂於114年7月3日至4日辦理「C數位學習講師培訓工作坊-PaGam0」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於113年採購全縣5年級PaGam0中文閱讀素養授權，開設屏東縣閱讀素養天地專區，為培育屏東地區在地PaGam0數位教學講師，推動數位科技於教學現場之深化與擴展，規劃辦理C數位學習講師培訓工作坊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辦理內容如下：
 - (一)課程名稱：C數位學習講師培訓工作坊-PaGam0。
 - (二)時間：114年7月3日(星期四)09:00-16:00及7月4日(星期五)09:00-12:00。
 - (三)地點：本縣公館國小3樓電腦教室。
 - (四)錄取人數：29人。
 - (五)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7月1日(星期二)前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報名(研習代

碼：5054666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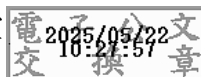
(六)完成本次研習課程並繳交指定作業者，經 PaGamO 內部審核通過後，方可取得認證講師資格。

三、全程參與並完成簽到退者同意核予9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學校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；若於課程中遲到或離席累計達30分鐘以上，將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四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國小、各高國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

裝

訂

線

屏東縣 114 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

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研習

C 數位學習講師培訓工作坊-PaGamO

壹、計畫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實施計畫。
- 二、「教育部 113 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採購」屏東縣採購案。
- 三、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進修研習活動使用管理規定。

貳、計畫目的

本計畫旨在培育屏東地區在地數位教學講師,推動數位科技於教學現場之深化與擴展。透過系統性培訓,強化教師應用學習載具、教學軟體與數位教材的能力,提升教學多元性與實務效能,並促進教師間的經驗交流與專業成長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。
- 二、合辦單位：PaGamO 素養學習團隊(幫你優教育科技集團閱讀優有限公司)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屏東市公館國民小學。

肆、計畫說明：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 113 或 114 學年度採購 PaGamO 閱讀素養中/英內容之學校教師。
 - (二) PaGamO 數位平台操作與教學有興趣之教師。
- 二、辦理內容
 - (一) 課程名稱：C 數位學習講師培訓工作坊-PaGamO。
 - (二) 辦理日期：114 年 7 月 3 日(四)09:00-16:00 及 7 月 4 日(五)09:00-12:00。
 - (三) 辦理地點：公館國小 3 樓電腦教室 (屏東縣屏東市公華街 182 號)。
 - (四) 報名人數：29 人。
 - (五) 報名方式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 報名(研習代碼：5054666)。
 - (六) 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並完成簽到退者核予 9 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七) 研習課程內容：

日期	時間	主題	課程內容
07/03 (四)	08:40-09:00	報到	
	09:00-12:00	初階課程	1. PaGamO 小試身手，玩轉平台 ◇ 前置作業、遊戲介面體驗 ◇ 教師管理：班級、訊息、作業、數據 2. PaGamO 閱讀素養 ◇ 素養數據之應用、授課情境分享與討論
	12:00-13:00	午休時間	
	13:00-16:00	中階課程	1. 來一堂 PaGamO 數位課 ◇ 從班級經營、資訊安全、家長溝通到數據解析，系統化推動 PaGamO 數位課程。 2. PaGamO 教學應用 ◇ PaGamO 閱讀素養課堂教學體驗。 ◇ 教學應用交流分享。
	16:05	簽退	
07/04 (五)	08:40-09:00	報到	
	09:00-12:00	高階課程	1. 我們與資深玩家的距離 ◇ 各組輪流公開試教（分組進行） 2. 一起成為講師吧! ◇ 講課 ◇ 觀課 ◇ 議課
	12:05	簽退	

伍、其他事項：

- 一、請參與研習教師自備學習載具(筆電、平板皆可)，並將設備充飽電或是自備延長線。
- 二、請準備好教師的教育雲帳號/密碼(縣市帳號/密碼也可)。
- 三、本研習須完成兩天課程全程參與，且確實辦理簽到與簽退，方可核發研習時數(9 小時)，另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；若於課程中遲到或離席累計達 30 分鐘以上，將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- 四、完成本次研習課程並繳交指定作業者，經 PaGamO 內部審核通過後，方可取得認證講師資格。